

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
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4]0011002092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二、	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 往来情况汇总表	1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4]0011002092 号

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无人机）2023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签发了大华审字[2024]001100936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7 号——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规定，就中航无人机编制的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出具专项说明。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该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中航无人机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中航无人机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



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除了对中航无人机实施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中航无人机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是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玲



张玲

中国注册会计师：

白莹莹



白莹莹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三日



附表 2

**关于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3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3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3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3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3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	/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	/	/	/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	/	/	/	/	/
总计	/	/	/	/	/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3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3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3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3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3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航空工业其他所属单位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38,117.97	196,584.22		124,377.14	110,325.06	产品销售	经营性往来
	航空工业其他所属单位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票据	61,158.85			61,158.85		产品销售	经营性往来
	航空工业其他所属单位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其他流动资产	180,729.75		1,418.67	182,148.42		购买收益凭证	经营性往来
	航空工业其他所属单位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2.00				2.00	租房保证金	经营性往来
	航空工业其他所属单位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预付款项	753.90	61.72		385.15	430.47	物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成都蓉欧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控制的企业	预付款项	93.45			23.66	69.78	预付租金	经营性往来
	成都蓉欧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控制的企业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99			68.99		预付租金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总计	/	/	/	280,924.91	196,645.95	1,418.67	368,162.21	110,827.31	/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 (7-1)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出资额 267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验证企业资本、出具审计报告、清算财务决算报告、代理记账、税务咨询、审计、验资、资产评估、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4年03月01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11010148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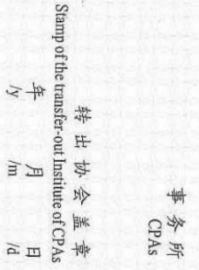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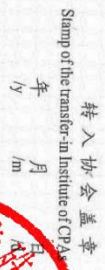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张玲
Full name _____
性别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9-05-15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陕西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610528197905150046
Identity card No. _____



证书编号: 6110000330354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5年11月20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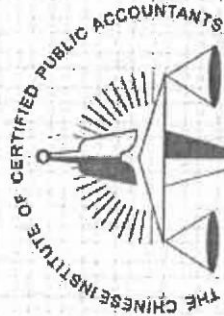


张玲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白慧莹
 Full name: Bai Huiying
 性别: 女
 Sex: Female
 出生日期: 1991-11-02
 Date of birth: 1991-11-02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Dahua Accounting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身份证号码: 110102199111021628
 Identity card No: 110102199111021628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白慧莹的年检二维码.png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48096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1 年 10 月 19 日

年 月 日
 /y /m /d

